

证券代码：301081

证券简称：严牌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0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 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1,692,009.18 元，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93,395,868.61 元；母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为 72,110,459.83 元，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07,573,453.23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及合并财务报表的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 2021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 193,395,868.61 元。

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状况良好，业绩符合预期，为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目前公司总股本 170,67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85,335,0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关于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三、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公司关于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积极回报，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制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短期和长期利益，符合公司确定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切实履行保密义务，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严牌过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